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吴晓明先生和庞蔼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上述两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中未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向第七届监事会各位监事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特此公告。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

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介

1、吴晓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广东商学院（现名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法学专业，法学学士。曾就职于广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海珠分局（现广州市海珠区质量技术监督局），2008年12月至今，任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法务部经理。2014年6月至今，任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吴晓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2、庞蔼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5月出生，广东职业技术师范学院（现名广东技术师范学院）本科，浙江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至今，任神州长城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华东区总经理。

庞蔼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